

证券代码：600733
债券代码：155731

证券简称：北汽蓝谷
债券简称：19 北新能

公告编号：临 2022-038

北汽蓝谷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子公司转让参股公司股权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基本情况及进展

北汽蓝谷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27 日召开十届三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子公司北汽新能源转让其持有的国创中心股权的议案》，同意子公司北京新能源汽车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北汽新能源”）将参股公司北京国家新能源汽车技术创新中心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创中心”）12.38%的股权以不低于最终备案的资产评估值在北京产权交易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北交所”）对外公开挂牌，12.38%的股权受让交易对价约为人民币 6,956.78 万元（最终以摘牌价格为准）。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28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子公司转让参股公司股权及放弃优先购买权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2-022）。

北汽新能源与北京屹唐盛龙半导体产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于 2022 年 7 月 15 日正式签署了《产权交易合同》。

二、交易对方情况

- 1、交易对方名称：北京屹唐盛龙半导体产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 2、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10302MA001W4N3N
- 3、成立日期：2015-11-13
- 4、执行事务合伙人：北京亦庄国际产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委派代表姜浩）
- 5、注册资本：260000 万元
- 6、住所：北京市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荣华中路 22 号院 1 号楼 24

层 2401

7、经营范围：投资、资产管理。

8、主要股东：

有限合伙人：北京亦庄国际新兴产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持股 99.9996%

普通合伙人：北京亦庄国际产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持股 0.0004%

9、最近一年又一期的主要财务数据：

2021 年主要财务指标（经审计）：总资产 120,296.72 万元、净资产 120,296.72 万元、营业收入 0 万元、净利润-93.16 万元。

2022 年 1-6 月主要财务指标（未经审计）：总资产 120,207.06 万元、净资产 120,207.06 万元、营业收入 0 万元、净利润 0.3391 万元。

三、产权交易合同主要条款

（一）协议主体：

甲方：北京新能源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乙方：北京屹唐盛龙半导体产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二）交易价格及支付方式

本次股权转让以 2021 年 6 月 30 日为定价基准日，公司所持有的国创中心 12.38%的股权转让价格为 6,956.78 万元。乙方采用一次性付款方式，将转让价款在产权交易合同生效后 5 个工作日内汇入北交所指定的结算账户。

（三）交付安排

本合同项下的产权交易获得北交所出具的产权交易凭证后 20 个工作日内，甲方应配合国创中心办理股权转让的股权变更登记手续，使乙方成为国创中心的股东，甲乙双方将产权或股权转让事宜记载于股东名册，按照规定办理完毕所需变更登记手续视为股权转让完成。

（四）违约责任

本合同生效后，若无法定或约定的理由，任何一方无故提出解除合

同，均应按照本合同转让价款的 10%向对方一次性支付违约金，违约金不足以弥补守约方损失的，还应继续承担赔偿责任。

乙方未按本合同约定期限支付转让价款的，应向甲方支付逾期付款违约金。违约金按照延迟支付期间应付未付价款的每日万分之五计算。逾期付款超过 30 日，甲方有权解除合同并要求扣除乙方支付的保证金，扣除的保证金首先用于支付北交所应收取的各项服务费，剩余款项作为对甲方的赔偿，不足以弥补甲方损失的，甲方可继续向乙方追偿。

（五）生效条件

本合同自甲乙双方盖公章或合同专用章且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之日起生效。

（六）争议解决方式

本合同及产权交易中的行为均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

有关本合同的解释或履行，当事人之间发生争议的，应由双方协商解决；协商解决不成的，提交北京仲裁委员会仲裁解决。

四、本次转让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子公司本次股权转让符合公司发展战略规划和长远利益，有利于优化公司资产结构，不会对公司的生产经营及财务状况形成重大影响，不存在损害上市公司及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形。本次交易完成后，公司将不再持有国创中心股权，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北汽蓝谷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 年 7 月 16 日